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告

2018 第 10 号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 2018 年第四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的公告

为加大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的惩戒力度，强化社会监督，促进用人单位自觉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维护广大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依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办法》和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办法〉的实施办法》，现将部分州市、县查处的一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予以公布。

附件：2018 年第四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信息表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云南省2018年第四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信息表

序号	违法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或身份证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主要违法事实	查处情况
1	云南省陆良县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915303222173713396	云南省曲靖市陆良县东门小街东胜小区内	高云海	拖欠101名劳动者工资3441280元	责令限期改正，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2	云南中宇实业有限公司	9153000078165310X3	云南省昆明市关上社区香条前村股份合作社87号附1号	胡锋军	拖欠18名劳动者工资100000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责令限期改正，移送公安机关
3	盐津云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15306237998803008	盐津县柿子镇三河村下坝社	章英启	拖欠213名劳动者工资1754406.88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责令限期改正，移送公安机关
4	盐津红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153062376043491X3	盐津县柿子镇三河村下坝社	章英启	拖欠87名劳动者工资301253.44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责令限期改正，移送公安机关
5	云南赣滇轻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91530422MA6K8ALR10	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县九村镇龙潭村委会东溪哨	费荣飞	拖欠27名劳动者工资275676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责令限期改正，移送公安机关

序号	违法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或身份证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主要违法事实	查处情况
6	湖北强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宾川分公司	91532924343720210C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宾川县金牛路金穗小区(原农行住宿区)	苏明华	拖欠178名劳动者工资398.76万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责令限期改正,移送公安机关
7	宾川尚雅建筑装饰设计中心	91532924322840504G	云南省大理州宾川县金牛镇鑫福路与金达路十字路口东北面	汪琛伟	拖欠42名劳动者工资821859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责令限期改正,移送公安机关
8	大理鑫之源商贸有限公司	91532900MA6K78J74U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经济技术开发区巍山东路东风悦达起亚4S对面	栾晓燕	拖欠5名劳动者工资36570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责令限期改正,移送公安机关
9	景洪宏申服务有限公司	91532801077613833J	云南省西双版纳州景洪南路19号B栋301号	阮启生	拖欠1名劳动者工资44300元	责令限期整改,移送公安机关
10	昭通民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1530600MA6K816G1L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珠泉路117号	张孝均	拖欠51名劳动者工资207810元	责令限期改正,作出行政处理决定、行政处罚决定,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序号	违法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或身份证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主要违法事实	查处情况
11	云南麻栗坡益嘉冶金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915326247506972302	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麻栗坡县杨万乡竜林村南庄	李顺有	拖欠357名劳动者工资2984557.15元	责令限期改正，做出行政处理决定、行政处罚决定，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12	云南澜沧江酒业集团曲靖有限公司	91530328750692456f	沾益区小河底	刘光良	拖欠107名劳动者工资1378969.46元，欠缴部分职工社会保险费2446484.38元	责令限期改正，作出行政处理决定，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13	秦礼云	500240198706162252	重庆市石柱县河嘴乡富民村龙洞组46号	秦礼云	拖欠3名劳动者工资20075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	责令限期整改，移送公安机关
14	吕本德	510230196908040915	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冉家店村5组49号	吕本德	拖欠10人工资175440元人民币	责令限期整改，移送公安机关
15	李晓兰	5301111970082476401	昆明市官渡区金马街道办事处阮家村118号	李晓兰	拖欠22名劳动者工资160259元，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责令限期改正，移送公安机关。在法院判决前，李晓兰、阮红才的家属全部代付了拖欠的工资；2018年11月26日，双柏县人民法院判决被告人李晓兰犯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1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判处被告人阮红才犯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1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
	阮红才	530111196812242319	昆明市官渡区金马街道办事处阮家村118号	阮红才		